

附件十三

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申請書

受文者：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主 旨：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六十六條第一項、證券投資顧問事業設置標準（以下簡稱設置標準）第三十條準用第十二條規定，連同附件，申請許可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公司名稱		營業處所	
實收資本額	新臺幣	元整	營業項目 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營業執照核發日期及文號		每股面額及最近期財報每股淨值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	<p>一、營業計畫書：載明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經營業務之原則、內部組織分工、人員招募與訓練、場地設備概況。</p> <p>二、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p> <p>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申請時已逾年度開始六個月者，應加送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p> <p>四、載明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決議之董事會議事錄。</p> <p>五、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出具人員資格審查合格之名冊及其資格證明文件。</p> <p>六、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申請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審查表。</p> <p>七、符合設置標準第十一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五款規定之聲明書。</p> <p>八、申請書及附件所載事項無虛偽、隱匿之聲明書。</p> <p>九、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應提出之文件。</p> <p>（以上各類文件，係以外文作成者，除年報、財務報告及公開說明書外，應附具中文譯本；外國人提供之文件除聲明書及護照影本外，均需經當地我駐外單位驗證、或由當地法院或政府出具證明、或經當地法定公證機關驗證）</p>		
申請公司：	（簽名或蓋章）		
代表人：			
聯絡人及電話：			

說明：一、本申請書暨附件應一式一份。

二、紙張規格應以長二九·七公分、寬二十一公分用紙（即影印用紙A4）印製。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絕無下列情事，如有虛偽，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 一、最近三個月未曾受本法第一百零三條第一款、證券交易法第六十六條第一款、期貨交易法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一款或信託業法第四十四條糾正、限期改善三次以上之處分者。
- 二、最近半年未曾受本法第一百零三條第二款、第三款、證券交易法第六十六條第二款、期貨交易法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二款或信託業法第四十四條第一款規定之處分者。
- 三、最近一年未曾受本法第一百零三條第四款、證券交易法第六十六條第三款、期貨交易法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三款或信託業法第四十四條第二款規定之處分者。
- 四、最近二年未曾受本法第一百零三條第五款、證券交易法第六十六條第四款、期貨交易法第一百條第一項第四款或信託業法第四十四條第三款規定之處分者。

附註：

1. 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

第一百零三條 主管機關對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或證券投資顧問事業違反本法或依本法所發布之命令者，除依本法處罰外，並得視情節之輕重，為下列處分：

- 一、警告。
- 二、命令該事業解除其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職務。
- 三、對該事業二年以下停止其全部或一部之募集或私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新增受託業務。
- 四、對公司或分支機構就其所營業務之全部或一部為六個月以下之停業。
- 五、對公司或分支機構營業許可之廢止。
- 六、其他必要之處置。

2. 證券交易法

第六十六條 證券商違反本法或依本法所發布之命令者，除依本法處罰外，主管機關並得視情節之輕重，為左列處分：

- 一、警告。
- 二、命令該事業解除其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職務。
- 三、對公司或分支機構就其所營業務之全部或一部為六個月以內之停業。
- 四、對公司或分支機構營業許可之撤銷。

3. 期貨交易法

第一百條 期貨交易所、期貨結算機構、期貨業違反本法或本法所發布之命令者，除依本法處罰外，主管機關得視情節輕重，為下列之處分，並得限期命其改正：

- 一、警告。
- 二、撤換其負責人或其他有關人員。
- 三、命令為停止六個月以內全部或一部之營業。
- 四、撤銷營業許可。

依前項限期改正逾期仍不改正者，主管機關得再依前項各款連續或加重其處分，至其改正為止。

4. 信託業法

第四十四條 信託業違反本法或依本法所發布之命令者，除依本法處罰外，主管機關得予以糾正、命其限期改善，並得依其情節為下列之處分：

- 一、命令信託業解除或停止負責人之職務。
- 二、停止一部或全部之業務。
- 三、廢止營業許可。
- 四、其他必要之處置。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股份有限公司（簽名或蓋章）

負責人：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申請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茲聲明申請書及所檢附書件所載事項均據實填報，無虛偽、隱匿之情事。如有虛偽、隱匿，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股份有限公司（簽名或蓋章）

負責人： （簽名或蓋章）